

泰顺县教育局 文件

泰顺县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泰教办〔2018〕116号

泰顺县教育局 泰顺县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8年泰顺县社区（成人）教育 工作考核赋分办法的通知

各乡镇、各社区学校：

《2018年泰顺县社区（成人）教育工作考核赋分办法》经县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泰顺县教育局 泰顺县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5月7日

抄送：温州市教育局，温州市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泰顺县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郭素琴副县长。

泰顺县教育局 泰顺县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5月7日印发

2018年泰顺县社区（成人）教育考核赋分办法

序号	考核项目	考核指标	分值
1	创建工作 (25分)	<p>参加市等级社区学校、市数字化先行社区、社区分校（覆盖率达85%）及县老年学习苑等创建任务得10分，完成创建任务得10分。没有安排创建任务的得20分。</p> <p>参加省现代化成人校或省成教品牌项目创建的得1分，创建成功得4分。没有参加创建的得0分。</p> <p>完成县下达的各项培训任务20分（其中培训任务10分，台账完整度8分，规定时间报送台账2分）。没有完成任务的按完成任务数的百分比得分。</p>	20
2	教育培训 (30分)	<p>完成学分银行成果录入任务得5分，未完成得0分。</p> <p>参加市、县组织的各类主体班次培训（包括会议），一次未参加扣1分，最高5分，扣完为止。</p> <p>参加温州学习网“亲子阅读·书香家庭”活动。按参加人数排名，1-5名得5分，6-12名得3分，13-19名得2分，未参加得0分。</p>	5
3	内涵建设 (15分)	<p>开展百姓学习之星评选活动得3分，获评县百姓学习之星得4分，获评市百姓学习之星5分，不累计，未开展得0分。</p> <p>开展“优秀学习团队”创建评选工作得4分，获评县优秀学习团队得5分，不累计，未开展得0分。</p>	5
4	理论宣传 (29分)	参加县社区教育课题评选得1分，获市级立项得3分，获省级立项得5分，不累计，未参加不得0分。	5
		参加县社区教育实验项目评选得1分，获市级立项得3分，获省级立项得5分，不累计，未参加不得0分。	5
		参加县社区教育论文评选得2分，获县级奖励得4分，获市级奖励得6分，不累计，未参加不得0分。	6
		社教教育信息被泰顺城市学院网采用，按采用数排名，1-4名得6分，5-10名得4分，11-15名得2分，15-19名得1分，没有得0分。	6
5	人财物保障 (1分)	社区教育信息被市级媒体采纳得1分，被省级及以上媒体采纳得2分，不累计。	2
		组织参加市县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系列活动得3分，承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得5分	5
		因应人员变动，及时调整社区学校管理人员和专职教师、专职人员，并及时上报县社教办的得1分。没有及时调整和上报的得0分	1

备注：考核对象为全县19个乡镇，考核总分100分，最后得分按乡镇教育和諧发展考核所规定的百分比计算。